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董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股东上海新科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王福祥先生、邵建民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 25,71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84848%）的公司股东上海新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科”）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7091%）。

持有公司股份 3,831,8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836%）的公司董事长王福祥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685%）。

持有公司股份 54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786%）的公司董事、高级副总经理邵建民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645%）。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新科及公司董事王福祥先生、邵建民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最新减持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及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项目	股东名称：上海新科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数量(截止 2020 年 02 月 10 日)	25,718,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84848%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 1,950,000 股
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不超过 0.67091%

计划减持股份来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计划减持股份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计划减持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
计划减持期间	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计划减持价格区间	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项目	股东名称：王福祥
持股数量(截止 2020 年 02 月 10 日)	3,831,804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1836%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 950,000 股
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不超过 0.32685%
计划减持股份来源	二级市场增持所获得的股份
计划减持股份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计划减持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
计划减持期间	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计划减持价格区间	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项目	股东名称：邵建民
持股数量(截止 2020 年 02 月 10 日)	546,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8786%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 130,000 股
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不超过 0.04645%
计划减持股份来源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二级市场增持所获得的股份
计划减持股份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计划减持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
计划减持期间	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计划减持价格区间	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二、本次计划减持股东及董事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股东上海新科及董事王福祥先生、邵建民先生计划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公司股东上海新科及董事王福祥先生、邵建民先生均承诺在以下期间不施行该减持计划：

- 1、在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前 30 日至最终公告日；
-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 2、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本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告。
-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上海新科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2. 王福祥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3. 邵建民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8 日